

2023年2月16日星期四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耿吴茜女士

事由：西安酒店育商沙龙，2023年02月22日，星期三

尊敬的耿吴茜女士，

请接受来自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的热切问候。非常感谢贵方的大力支持，我们非常荣幸与贵方在不久的将来合作！

感谢确认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作为贵公司在 **2023年02月22日，星期三** 举办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会议的活动场所。

敬请贵方过目此份协议书并签署，并希望于 **2023年02月17日，星期五** 前确认，以期我们作出相应的安排。

如有任何疑问或要求请与我联系，具体联络方式如下。

我们期待着与贵方紧密合作，共同努力，以便此次活动取得圆满成功。

顺致商祺！

陈烱先生
会议宴会销售协理
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

电话：86 176 0918 7004
电邮：Lory.Chen@hyatt.com
网站：xian.grand.hyatt.com



协议书

甲方：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
乙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协议项目：西安酒店育商沙龙
2023年02月22日，星期三

A. 联系人

耿吴茜女士
电话：86 182 1006 2127
邮箱：gengwuxi@cct.cn

B. 会议活动

1. 会议活动安排

日期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活动名称	场地	摆台	预计人数	保证人数	备注 / 价格
2023 年 02 月 22 日 星期三	14:00	17:00	半天会议	3M 层 君府 3 厅	课桌	50	50	场租人民币 2,600 元
	15:30	15:45	茶歇		固定	20	20	人民币 120 元/位
							共计	人民币 5,000 元整

2. 会议场地包括

- 会议室外的签到桌，椅子。
- 瓶装矿泉水。
- 会议用纸，笔。
- 服务人员将在会议期间为您服务。

3. 场地摆放

根据您的活动要求，请参考以下摆台细节：

- (1). 会议摆放
- 活动场地外的签到桌，椅子
 - 会议用纸，笔，瓶装矿泉水
 - 客人自己提供背板，和笔记本电脑
 - 宴会厅的天花板照明设备

(2). AV电器设备摆放

- 无线手持麦克风
- 投影屏幕
- 音响
- 其他的电器设备

4. 食品及饮料

未经酒店允许不得将食品, 葡萄酒, 啤酒及烈酒, 或者其他饮料带入酒店享用, 除非事先得到酒店的同意。而且, 酒店将根据贵公司的实际要求, 向贵公司收取相应的费用。

5. 展示活动

如果君府3厅用来做任何展示活动, 酒店将根据活动和搭建规模收取相应的场地使用费用。君府3厅不得进行组装等施工工程。

6. 最低保证出席人数

酒店保留当贵公司人数变更时更改价格及活动地点的权力。根据酒店的规定, 请贵公司于活动日期前七(7)个工作日内确认最低保证人数。活动的收费将根据确认人数及实际人数两者之间较高的人数收费。如实际出席人数低于保证人数, 则按保证人数计算; 如实际出席人数高于保证人数, 将按实际出席人数计算。

本次宴会在君府3厅标准的最低收费为人民币5,000元总价。

7. 电器设备

请注意, 君府 3 厅的音量不得超过 90 分贝, 如果超过此音量, 酒店将保留控制音量的权利。

8. 平面图

在贵公司确认我们的报价符合贵公司的要求后, 我们期待进一步与贵公司商讨会议安排细节。

9. 背景安排 / 装饰材料

任何条幅或者幕布的安排需另行收费。请提供贵公司的标志或者设计要求, 我们会同时附上具体报价。

如果贵公司要求自己进行装饰, 贵公司的装饰需优雅美观, 所使用的各种材料也需得到酒店的认可。酒店保留对贵公司所要求的装饰进行修改和批准的权利。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initials.

10. 指示牌

本酒店将在一楼大堂及活动场地外为贵公司免费制作指示牌, 请提供具体字样。

11. 服务费

所有餐饮及活动报价, 除非特别注明, 均已包含百分之十的服务费及适用的政府税费。

12. 凯悦天地

通过与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确认您的活动, 您的每一 (1) 美元认可消费将可获得一 (1) 点奖励积分, 每次认可活动最多可获得 50,000 点奖励积分。积分可累积, 并可用于在参与计划的凯悦酒店和度假村兑换免费住宿奖励, 也可用于客房升级。在按照销售合同和/或宴会合同举办了活动并进行付款后, “凯悦天地”积分将记入筹办者的“凯悦天地”账户。

现在加入“凯悦天地”或访问 www.worldofhyatt.com/terms, 您就能在下一次举行会议或活动时享受这些奖励和礼遇。

如果您已经是会员或刚刚注册了会员, 请提供您的下列信息:

会员姓名: _____

“凯悦天地”会员编号: _____

C. 其他条款

1. 供应商

我们要求任何协助贵公司做活动安排的供应商遵守本酒店的“供应商规章制度”。请告知贵公司是否需要此文件。如果贵公司决定用自己的装饰方案, 请提供艺术设计方案草图及使用材料提交酒店予以确认。酒店保留同意和/或修改贵公司装饰计划的权力。

2. 通宵布展

如果贵公司需要使用君府 3 厅进行通宵布展, 酒店将依据实际情况收取相应的布展费。

3. 物品储存

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不对存放在我们储物间的物品的丢失、损坏及失窃负任何责任。酒店要求要在活动结束后的 24 小时之内取走存放物品。如果在活动结束后 7 天之内不取走存放的物品, 酒店将保留对存放物品进行处置的权力。



4. 保安人员

酒店保安人员将会在酒店公共地区巡视, 如果贵公司需要保安人员专职协助完成此次活动, 酒店将按照具体情况收取相应的费用。

5. 注意事项

贵公司应负责参加活动者行为的正当性, 并且保证不会有违法乱纪的行为或任何形式的纠纷发生, 尤其是应保证没有任何违法赌博行为的发生。

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不承担活动前, 活动中及活动后个人物品的损坏及丢失的责任。个人贵重物品请自行保管好。

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保留批准所有在活动及会议区设置指示牌及装饰的权力。所有的标识及装饰、展示及展览须由专业打印并且与现有的装饰及色彩协调。除特殊批准, 贵公司的任何活动标识及装饰不可展示在客房楼层、电梯、酒店大堂和酒店外部。

贵公司及其供应商搭建的任何物品, 如发生倒塌或破损造成的人员伤亡, 酒店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贵公司所有的标识及装饰, 展示及展览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法规以及西安市消防局的规定。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不允许在墙上, 地板上或天花板上用钉子, 钉书丁及任何胶带, 除非有宴会销售办公室的文字授权书。如果未经允许擅自作出装饰, 造成酒店设施及设备的损坏, 维修及赔偿费将由贵公司或者贵公司的供应商赔偿, 同时由于这次损坏将导致丢失合作机会的结果。

D. 定金及结账方式

1. 记账方式

总账

活动期间所有发生之费用如下所列:

- 酒店会议室场租费用
- 酒店餐饮费用
- 所有由贵公司授权人签字认可的费用

总账结账方式

活动结束后当天, 酒店将会提供消费明细账单, 经由贵公司授权人签字确认。所有费用将以人民币结算。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initials.

在任何情况下,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与耿吴茜女士都将负责协助酒店追收客人未支付之消费费用。

2. 授权人签字

请确认可签总账之授权签字人。所有由此授权签字人签字认可的账务将一并计入总账。

3. 定金和付账

日期	应付定金 / 预付款	备注
合同签订之日 日期: 2023年02月17日 星期五前	相等于预估消费总额100%的不可 返还定金人民币5,000元	签回协议及活动基本条款与条件确 认最终人数且不低于保底, 并确认 会场细节
活动结束当天 日期: 2023年02月22日 星期三	结清所有余款	所有款项结清之后, 方可开发票

* 准确数额请见形式发票。

若酒店在上述日期未能收到贵公司应付的定金 / 预付款, 所有贵公司没有担保的预订将被取消。如在此之后贵公司还需预订, 酒店将根据预订情况予以回复, 并收取额外费用。

所有场地预订贵公司需以书面形式通知酒店。

4. 银行账户

定金可以以现金、支票、电汇和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请注意所有本地支票需要约五个工作日的时间处理, 国际支票需要约六周时间处理。酒店具体银行账户资料如下:

账户名:	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
账号:	103671232201
银行名称:	中国银行
支行名称:	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银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北段 18 号
银行 SWIFT 码:	BKCHCNBJ620

为方便本酒店追进贵公司所支付的定金到账与否, 请在发出电汇后, 传真或邮件发送给本酒店销售人员贵公司电汇凭证的复印件作为记录之用。

E. 取消程序

如若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于此活动确认后收到取消或部分取消的通知, 本酒店将根据接到通知的日期先后收取贵公司相应比例的违约金。具体方法如下:

取消通知日期

违约金

2023 年 0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02 月 22 日

100%不可返还定金人民币 5,000 元

F.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 如战争, 战乱, 地震, 风暴等无法人为控制的原因取消或延期, 贵公司以书面形式五(5)日内通知酒店, 酒店将免收违约金。

G. 赔偿与免受损害

如因酒店在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义务时所采取的任何行动而使贵公司产生任何索赔、法律行动、诉由或责任, 包括合理的律师费, 酒店同意为贵公司辩护, 对其进行赔偿, 并使其免受损害。酒店还同意, 对因贵公司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义务导致任何第三方提起任何索赔、法律行动或诉由而产生的任何责任(因贵公司的不良行为或过失而产生的法律行动或责任除外), 酒店将为贵公司辩护, 对其进行赔偿, 并使其免受损害。

如因贵公司或贵公司所聘任何承包商在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义务时所采取的任何行动而使酒店产生任何索赔、法律行动、诉由或责任, 包括合理的律师费, 贵公司同意为酒店、凯悦公司及他们各自的管理人员、董事、雇员和代理人进行辩护, 对其进行赔偿, 并使其免受损害。贵公司还同意, 对因贵公司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义务导致任何第三方提起任何索赔、法律行动或诉由而产生的任何责任(因酒店的不良行为或过失而产生的法律行动或责任除外), 贵公司将为酒店、凯悦公司及他们各自的管理人员、董事、雇员和代理人进行辩护, 对其进行赔偿, 并使其免受损害。

H. 保险

贵公司和酒店需要为上文“赔偿与免受损害”一节中所列各自义务购买保险。对于贵公司所聘任何外部承包商在场地上从事的任何活动, 贵公司应全面负责。根据酒店的要求, 贵公司应提供一份保险证书, 承保该等外聘承包商的活动, 并将酒店、凯悦公司及他们各自的管理人员、董事、雇员和代理人列为该等外聘承包商所从事活动的附加被保险人。

I. 变更; 通知

对上述条款做出的任何变更均须采取书面形式并由双方签署方可生效。对本协议做出的任何修改、补充或纠正除非得到双方签署或盖章否则不具有约束力。本协议项下发出的一切通知均须采取书面形式并按本协议中所列地址发送给本协议首尾页所列人员。通知应在对方接收后视为送达并须采取下列方式发送: (a) 专人递交; (b) 商业隔夜快递

12

服务(要求回执); 或者(c)传真, 以机打收据为凭, 但条件是在同日通过商业隔夜快递服务按上文规定方式发送一份确认副本。

J. 适用法律与管辖地

本协议应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实体法管辖并依照该等法律加以解释, 不考虑其法律冲突原则。凡因本协议的履行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 双方应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 则应向本协议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K. 律师费

如果任何一方为执行本协议的某项条款和条件而针对另一方采取任何法律行动, 则双方同意, 该等法律行动的败诉一方应向胜诉一方支付全部的法庭费用、合理的律师费和胜诉一方产生的开支。此外, 被通过非司法手段追讨的一方应负责支付成功获得本协议项下所欠款项追讨权的一方所产生的全部合理开支(包括合理的律师费)。

L. 弃权

如有任何一方同意放弃其执行本协议任何条款的权利, 该一方并未放弃其在任何其他时间执行该等条款或执行本协议的任何或所有其他条款的权利。

M. 具有约束力的协议

本协议, 连同以引述方式列入本协议的活动基本条款与条件和预算明细, 构成双方达成的全部条款。对该等条款做出的任何变更均须采取书面形式并由双方签署方可生效。本协议一经双方签署, 所有先前的口头或书面协议将不再有效。

N. 强制执行

如果本协议的任何规定根据相关法律不可强制执行, 则本协议的所有其他规定应继续具有全面的法律效力。

O. 客人全球隐私政策 (GLOBAL PRIVACY POLICY FOR GUESTS)

请知悉, 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应遵守《对客人的全球隐私政策》(Global Privacy Policy for Guests, 贵公司可从 <http://privacy.hyatt.com> 获得, 下称“隐私政策”)。

针对根据本协议在酒店入住的贵公司的客人(以下称“顾客之客人”), 贵公司(以下称为“顾客”)应当:

- (i) 使顾客之客人知晓隐私政策;
- (ii) 获得顾客之客人对向酒店披露其个人信息的同意; 并且向酒店承诺并保证:
 - (a) 顾客有权向酒店披露顾客之客人的个人信息;
 - (b) 顾客已被授权为本项所规定之目的作为每位顾客之客人的代理人行事。

在活动期限(无论在酒店场所之内或之外)或在入住酒店期间, 客人不得且应确保其雇员或者顾客不进行任何非法或违规的行动, 包括但不限于, 攻击行为(无论人身攻击还是其他攻击), 通过使用酒店互联网进行网络犯罪, 以及对注册商标和知识产权构成侵权的各种行为(比如销售或购买假冒产品等)。

如您所知, 本次活动的所有预定场地, 在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得到贵公司已签署协议的复印件和定金之前只是临时保留。若本酒店在 **2023 年 02 月 17 日, 星期五**之前未收到贵公司已签署协议的复印件, 或者未在协议所附定金和预付款明细的时间要求内收到相应定金, 酒店将保留取消所有预订的权力。

衷心感谢您对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的支持, 我们盼望着与贵公司进行成功的合作。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与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君悦酒店分公司
均同意和接受此协议**

相关酒店授权代表:

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
君悦酒店分公司

相关客户授权代表: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签署人: 陈焱

姓名: 陈焱先生

职务: 会议宴会销售协理

日期: 2023.2.16

签署人: 耿吴蓓

姓名: 耿吴蓓女士

职务:

日期:



签署人: 刘珍珍

姓名: 刘珍珍女士

职务: 会议宴会销售总监

日期: 2023.2.16

签署人: 秦丽

姓名: 秦丽女士

职务: 市场销售部行政总监

日期:

